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
殯葬服務業申請許可(備查)申請書(L表)

申請類別	L 他業公司申請經營殯葬禮儀服務業(JZ99151)	編號	(由主管機關填寫)		
申請公司		公司負責人			
公司所在地			申請日期		
電話		員工人數	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		
傳真					
應 附 繳 文 件 名 稱		文件有無檢具 (由主管機關填寫)		資 本 額	
		有	無	核准設立 登記日期	
1	申請書及應備之文件，皆1式2份。			負責人用印	
2	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委託代辦者應加附代理人身分證影本及委託書)。				
3	公司負責人、董事名冊及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負責人需另附查詢個人刑案資料同意書)。				
4	公司變更所營事業登記預查申請表。				公司用印
5	營業之商品或服務項目清單及契約書(須符合內政部定型化契約範本)。				
6	價金或收費基準表。				公司用印
7	相關證照。				
8	殯葬禮儀服務能力說明書，內容應包含組織部門分工、主要服務項目、服務流程說明、人力配置及主要設備機具等。				
9	專任禮儀師名冊。但未達本條例第四十五條第三項一定規模者，免附。				
10	營業據點產權證明文件(權狀)影本。營業據點所有權非屬申請人所有者，請檢具相關使用同意證明(以租賃契約優先，無償使用者，使用同意書或借用書狀須清楚敘明「無償使用」)。				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提醒您：本處除正式規費外，不會加收其他費用，請勿受騙上當。如對規費有疑問，請撥02-87329686分機28056(第一殯儀館)、02-87329686分機29760(第二殯儀館)洽詢。本處政風室檢舉專線：02-87329686分機29695。